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添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展

直销中心柜台赎回费率(含转换转出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7年11月8日起开展金鹰添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853)在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的赎回费率(含转换转出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原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认/申购持有，并在优惠活动期间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赎回或转换转出的金鹰添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适用渠道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柜台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越秀金融大厦30楼

直销中心及客户服务电话：020-83936180、400-6135-888 按6转人工服务

传真：020-83283445

联系人：潘晓毅

三、优惠时间

自2017年11月8日起开展本次费率优惠活动，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结束时间为2017年12月29日。

四、费率优惠情况

优惠活动期间，凡原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认/申购持有，并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赎回或转换转出的金鹰添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均享有以下优惠：

持有期限 T

原费率

优惠后费率

T < 3 个月

0.10%

0.025%

T ≥ 3 个月

0%

0%

注：3个月按90日计算。

根据金鹰添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相关规定：基金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经过此次费率优惠调整后，优惠后的赎回费将100%归入基金资产，因此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实质性的不利影响。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根据金鹰添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调整费率属于“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或在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调整收费方式”的情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本次活动仅适用于原通过直销中心柜台认/申购持有，并在优惠活动期间内通过直销中心柜台赎回或转换转出的金鹰添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4、本次活动不适用于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或其他销售渠道提交的赎回申请，或非通过

本公司直销中心柜台认/申购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

5、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公司网址：www.gefund.com.cn

客服电话：020-83936180、400-6135-888 按 6 转人工服务

6、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八日